

臺北市中正國中 112 年度第 1 學期科學實驗探索營國小假日班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透過課程設計，應用科技知識，藉由實際操作，培養學生手腦並用，引導學生「從做中學」以提高學習效果。
- (二) 輔助常規化學課程理論教學，啟發學生好奇心，培養其科學興趣，提昇創造力。
- (三) 加強學生問題解決能力，提高邏輯思維和判斷力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中正國中家長會

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教務處

聯絡人：管佈雲老師 0921-455515

本校設備組 02-2391-6697 轉 231

查詢網址：<http://ccjhs.tp.edu.tw>（學校網站首頁競賽與活動公告）

三、師資：國立中央大學碩博士師資群

四、建議參加對象：公私立國小五、六年級同學

正取名額以 42 名為限(視情況增減)，其餘皆為備取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截止。

五、上課期間：10/7、10/14、10/21、11/4、11/11、11/18、11/25、12/2、12/9、12/16 共 10 次，週六下午 13:30—16:30

六、報到及上課地點：本校科學樓 1 樓理化教室(一)

七、報到時間：第一次上課於上課時間前 15 分鐘報到。之後每次上課請準時到達上課地點。

八、上課自備物品：個人物品、文具、筆記本、環保杯、**口罩**。

九、上課服裝：為考量實驗安全，學生上課著長褲並穿包鞋或布鞋(請勿穿涼鞋或拖鞋)；留長髮的女同學務必將長髮束好，並依實驗需求戴上由講師提供借用之護目鏡(請勿戴隱形眼鏡)，衛生考量可自行攜帶實驗衣。

十、上課費用(含鐘點費、材料費、講義費等)：收費 6800 元。

- (一) 上課費用請於錄取名單公告起三天內(含公告當天)匯入指定帳戶(與錄取名單同時公布)並填寫公告名單中繳費單據回覆表單，否則視同棄權，將通知候補學生錄取，上課期間會發給繳費收據。

- (二) 繳費後若放棄參加，依照北市教育局退費規定辦理退費並收取手續費。

- (三) 學生因私人因素未到課(如事、病假)不予退費。

十一、上課期間請攜帶學生證備查。

十二、營隊上課如遇天災以臺北市政府公告停班停課為準，放假當日課程原則上會放一天補一天。

十三、上課規定：

- (一) 若發生下列情事，經學校查證屬實者，取消上課資格亦回報原學校，並恕不退費。
 - 1. 無故上課遲到早退、秩序欠佳，經授課教師或助教勸阻三次不聽者。
 - 2. 未經授課教師同意，擅自操作、使用或破壞實驗器材者。
 - 3. 上課期間與其他學生發生衝突，情節重大者。

- (二) 上課未請假或申請補課，且課程參與未達 70%(含)以上者，不予頒發結業證書。

十四、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營隊上課期間會比照目前防疫標準進行辦理。

若疫情嚴峻，將配合上級指示停止辦理，並依照比例退費或延後，還請家長見諒。

十五、 課程內容

日期	10/7	10/14	10/21	11/4	11/11
1310-1330	集合與準備				
1330-1630	觀察動物的呼吸作用 呼吸作用後成分分析	植物光合作用與呼吸作用 植物光合作用與呼吸作用的比較	觀察雞蛋 雞蛋構造之觀察	溫度計與比熱 溫度計原理與比熱	熱對物質的影響－化學 熱對物質的影響－質變
國中相關章節	第一冊 CH9	第一冊 CH9	第一冊 CH6	第三冊 CH3	第三冊 CH3
日期	11/18	11/25	12/2	12/9	12/16
1330-1630	熱對物質的影響－物理 熱對物質的延展與導熱	熱的傳播方式 傳導、輻射與對流	酸鹼中和-放熱與產生鹽 酸鹼滴定	物質的活性大小比較 鎂在二氧化碳內的燃燒	金屬的氧化還原 鐵釘的簡易鍍銅
國中相關章節	第三冊 CH3	第三冊 CH3	第四冊 CH5	第三冊 CH1 第四冊 CH5	第三冊 CH1
活動地點	本校科學樓 1 樓化學 (一)實驗室				

※將視狀況微調課程內容、順序

註：有關學生上課情形及課程詳盡內容，可電詢管老師(0921-455515)

十六、 報名與繳費方式：

(一) 112 年 9 月 13 日(週三)中午 12:00 整開放報名，報名截止時間 112 年 9 月 16 日中午 12:00



(二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adfvxKU9glWWaEiV7>

※**請注意**：只接受網路報名，不接受其它方式報名。

(三)必填項目，請務必確實填寫，若有遺漏或錯誤自行負責。

(四)錄取名單依網路報名系統時間先後順序為準，**112年9月20日(週三)中午12:00**公告錄取名單，請正取同學於**9月23日(週六)**前匯款至指定帳戶(與錄取名單同時公告)，逾時將通知候補同學候補。



公告名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YGXEa>

(五)若有正取學生退出，即公告備取名單於公告名單中，請密切關注！

十七、本實施計畫經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